深讀淺出 | 747 申命記（二十四）

放手與伸手

經文：申命記 14:22–15:23（和合本修訂版）

寫於 2026 年 10 月 24 日

這段經文談錢，卻談得很有人情味。古人每年把收成的十分之一帶上，不是去交稅，而是與家人「吃喝歡樂」；每三年一次，則留給沒有田地的人、外地人和孤兒寡婦，讓他們「吃得飽足」。

到了第七年，借出去的債要放下，為還債而賣身的人要恢復自由，而且「不可讓他空手而去」。經文最貼地之處，是它看穿了人心：期限將近，人便怕借出的錢收不回，於是冷眼旁觀。所以它再三叮囑：「不可硬著心，袖手不幫助」。

為甚麼要這樣慷慨？理由只有一句：「要記得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。」記得自己也曾被人幫過、被人放過，手便較容易張開。

我們活在凡事計算回報的城市，然而握緊的拳頭，往往只握得住焦慮。今天，或許可以為身邊一個有需要的人，鬆一鬆手。

禱告

上帝，求祢讓我明白自己所擁有的從何而來，也教我學會放手，學會伸手。奉主名求，誠心所願。